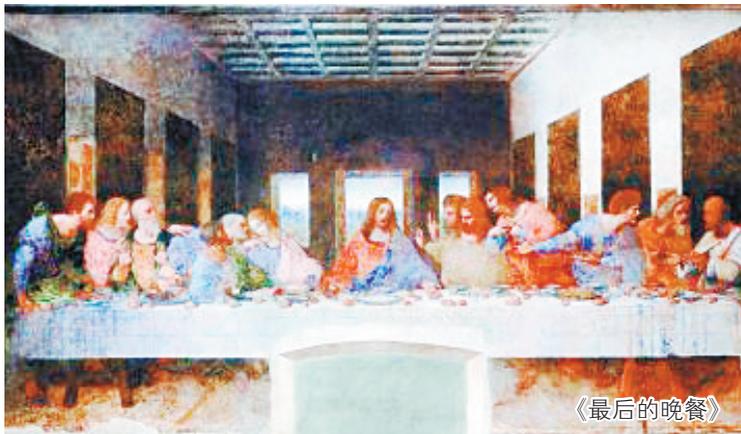


# 心灵的返照 对人性的探求

——遇见达·芬奇



《蒙娜丽莎》



《最后的晚餐》

时值莱昂纳多·达·芬奇逝世500周年，世界各地都在举办各式各样的展览纪念这位艺术大师。中央美术学院美术馆展出的“达·芬奇的艺术：不可能的相遇”，采用国际领先的数码还原技术，对17件分藏于世界级博物馆的达·芬奇经典画作《最后的晚餐》《蒙娜丽莎》等进行了高清晰度、同比例复制，使得原本分散在世界各地、无法移动的珍贵原作，以新的方式集中呈现于中国观众面前。

## 女性肖像——时代的印迹

据说，文艺复兴时期的少女，在出嫁时常会请画师为自己绘制一幅肖像，作为告别少女时代的纪念。

1482年初，达·芬奇来到了米兰，成为掌权者路德维科·斯福查公爵的专职画家，开始了长达17年的米兰生活。1503年，在接受了佛罗伦萨商人乔康达的委托后，画家终于可以借由这个商人的妻子绘制一幅自己心中最理想的人物画像，这便是《蒙娜丽莎》的由来。画中的少妇综合了达·芬奇对美的外在与美好心灵的歌颂与赞美，代表了文艺复兴鼎盛时期的审美理想和艺术

品位。

## 男性肖像——心灵的返照

达·芬奇绘制的男性肖像存世极少。《酒神巴克斯》中坐在树下的巴克斯在古罗马神话中是葡萄与葡萄酒之神，也是狂欢与放荡之神。但他的长相却与施洗者约翰几乎一模一样。统观这两个人物的神情与姿态，不禁令人想到了2017年以4.5亿美元成交的传为达·芬奇的男子肖像作品《救世主》。重新审视《施洗者约翰》，会不会有种似有所悟的感觉？

达·芬奇非常重视人物的“精神状态”刻画，他认为人体的姿势和四肢的运动可以表现出这种精神。在这幅举世闻名的作品中，各种“手势”与“动作”成为打开人物内心活动的钥匙。为了让《最后的晚餐》达到特别逼真的效果，他没有沿用“湿壁画”画法，而是采用将蛋彩和油画颜料混合使用的特殊技法。

17幅作品，17个生命瞬间。围绕这位传奇人物，永远有着说不尽的话题。毫无疑问，达·芬奇的作品是他留给世人最耐人寻味的言说。

据《北京日报》



《酒神巴克斯》

## 人物介绍

达·芬奇，意大利著名画家、科学家，与拉斐尔、米开朗琪罗并称意大利文艺复兴三杰，也是整个欧洲文艺复兴时期的代表之一。

他学识渊博、多才多艺，是一个博学者：在绘画、音乐、建筑、数学、几何学、解剖学、天文学、动物学、植物学、天文学、气象学、地质学、地理学、物理学、光学、力学、发明、土木工程等领域都有显著的成就。最著名的作品是《蒙娜丽莎》，现在是巴黎卢浮宫的三件镇馆之宝之一。

## 艺闻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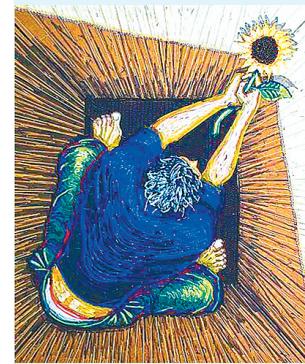
### 创意非凡的“鞋带画”

费德里科·乌里布是哥伦比亚人，他从小喜欢作画，但残酷的现实使他只能待在巴兰基亚的一家小鞋厂里工作。

后来，鞋厂因为经营不善倒闭了，工人们的薪水也没了着落，工人们一怒之下搬走了厂里的机器、存货和原材料，只有乌里布没有搬东西，他希望能领到薪水，老板却抱着一大堆废弃鞋带扔在他面前说：“这是你唯一可以搬走的东西了，就用它折抵你的薪水，要不要随你。”乌里布只能抱着那一大堆五颜六色的废弃鞋带回了家，此后，那些几乎毫无用处的鞋带沦为了孩子们的玩具，被到处乱拖乱扯。一天，乌里布忽然听到两个孩子在院子里哈哈大笑，一个说：“这太像是一只大肥猪了。”另一个则反驳说：“不，我看它像北极熊。”

乌里布好奇地走出去一看，只见孩子们用鞋带在地上摆出了一个动物的样子，既像猪又像熊，非常可爱，这让从小酷爱作画的乌里布一下子灵感上来了：为什么不用鞋带作画呢？从那以后，乌里布每天都在想怎么用鞋带作画，他想到了编织，想到了粘贴。一个星期后，他终于确定下了方案：在白色帆布上采取编织和缝制的方法，用鞋带在上面作画。

这在全世界还是首创！乌里布买了几匹白色帆布，先在纸上画好样，然后根据纸画和脑子里临时涌出的灵感用鞋带作画。他精心考虑着每根鞋带的位置，并把它们钉在帆布上，有时候，乌里布会为了先在哪儿放下一根鞋带而思考半天，有时候又为了如何在平面上把鞋带摆出立体感而犹豫不决，放了拆，拆了又放。忙碌了整整一个月后，他的第一幅鞋带画《捧花的男人》终于完成了，那是一幅非常



妙趣横生的鞋带画 (组图)

精美的画：一个穿蓝色衣服的中年男子，手上拿着一棵象征收获与希望的向日葵，整幅图的角度也非常新颖，画面很有立体感。

这幅画完成以后，有许多商人想出钱买走，但乌里布都拒绝了，因为他有别的打算。转眼三个月过去，乌里布一共完成了5幅画，这些画看上去非常像印象派油画，却又比普通油画更有质感。随后，乌里布举办了一个拍卖会，把这5幅鞋带画以20万英镑的总价卖给了哥伦比亚民间艺术馆。

2018年初，乌里布在巴兰基亚成立了他的鞋带艺术品工作室，他在阐述自己的艺术理念时说：“我的作品关注的是各种物质存在的可能性，用不同的眼光看待日常物品。对我来说，所有的物质都一样，都能用于艺术创作。”前不久的英国《艺术品》杂志则发表评论说：“世界上没有真正的废品，只有不能发现价值的眼睛。”

据《西安晚报》

## 姓氏文化

### 古人的名与字

□张勇

名字一词在《现代汉语词典》里的解释是：“一个或几个字，跟姓合在一起，用来代表一个人，区别于别的人。”然而在中国古代，“名”和“字”并不是一回事，二者是分开使用的。

《颜氏家训》：“名以正体，字以表德。”古人有名有字，名主要用来自称，此外也供同辈或长辈称呼用；字有尊重的意味，供他人称呼时用。古代婴儿出生三个月时由父母命名，供长辈呼唤。而字呢，男子20岁（成人）举行加冠时取字，女子15岁许嫁时举行笄礼取字。

按照古代的称谓礼仪，自称时称“名”，称别人时用

“字”，是基本的礼貌。在人际交往中，对平辈或尊辈只能称字，不能称名，否则会被认为是一种不敬和冒犯的行为。下对上、卑对尊，尤其是君主或自己父母长辈的名更是连提都不能提，否则就是“大不敬”或叫“大逆不道”。

由于称字已经表达了尊重，因此可以不加“兄”“先生”之类的后缀。苏辙是苏轼的弟弟，在他的集子里，凡是涉及哥哥苏轼的诗，多是直书“子瞻”。同样是在宋代，梅尧臣比王安石年长19岁，他去世后，王安石写诗缅怀，题目就是《哭梅圣俞》，直呼梅尧臣的字。后人写诗作文，动辄在别人的字后加“兄”“先生”等，以为这样更能

表达尊重的态度，其实没有必要。

字有尊重的意味，所以个人自称时，只能使用自己的名或号，否则就是妄自尊大了。因此，电视剧中“曹操自称孟德”“赵云自称子龙”等，都是对“字”的滥用。

自称字的现象古代极少，但也不是没有。白居易字乐天，他的《与元九书》落款是“乐天再拜”。面对元稹，白居易自称字，唯一的解释是白居易和元稹关系太好了，即使言辞失礼，元稹也不以为忤。翻看白居易的集子可知，他的行文是很谨严的，如《与杨虞卿书》：“居易顿首。”《与济法师书》：“居易稽首。”都是以名自称，合理得体。



漯河晚报微信公众号